

上海罗曼照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上海罗曼照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于2023年4月24日下午13:00时以现场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及会议资料以电子邮件方式向全体监事发出。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3名，实际出席3名。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法律法规、《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朱冰先生主持召开，会议以记名投票表决的方式，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公司2022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议案表决情况：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审议通过《公司2022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议案表决情况：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审议通过《公司2023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议案表决情况：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四、审议通过《公司202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根据《公司章程》有关利润分配的规定并综合考虑公司未来发展需求情况，公司2022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亦不实施包括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在内的其他形式分配。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公司202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14）。

监事会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议案表决情况：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五、审议通过《关于确定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2022年度薪酬的议案》；

公司根据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岗位职责、工作业绩、经济效益等指标，

结合公司的薪酬分配制度和年度绩效考核办法，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发放的 2022 年度薪酬合计人民币 545.11 万元（含税）。

议案表决情况：3 名监事回避表决，并提请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关于计提信用减值准备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本次计提信用减值准备遵照并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会计政策等规定，程序合法，依据充分，计提减值准备后能够公允地反映公司实际资产状况、财务状况。

议案表决情况：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七、审议通过《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监事会认为，公司 2022 年度报告及摘要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年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所包含的信息能真实地反映出公司 2022 年度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在对该年度报告审核过程中，未发现参与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工作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议案表决情况：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八、审议通过《公司 2022 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的专项审核报告》；

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上会师报字（2023）第 6201 号《上海罗曼照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的专项审核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公司 2022 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的专项审核报告》。

议案表决情况：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九、审议通过《公司 2022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监事会认为，公司已建立了能够覆盖重要经营环节的基本内部控制制度，并能够得到有效执行。董事会对公司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价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自我评价真实、客观、完整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建立、健全和执行的现状，能够有效防范风险，对内部控制的总体评价客观、准确。

议案表决情况：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审议通过《公司 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公司

2022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3-015）。

议案表决情况：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续聘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2023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16）。

议案表决情况：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十二、审议通过《公司 2023年第一季度报告》；

监事会认为，公司 2023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及监管部门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议案表决情况：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三、审议通过《关于部分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部分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延期是根据项目实际情况作出的谨慎决定，不会对公司的正常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不存在变相更改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有利于保证募投项目顺利实施。同意公司本次部分募投项目延期。

议案表决情况：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并接受关联担保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该事项有利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开展需要，对公司经营活动及财务状况不存在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我们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议案表决情况：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五、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摘要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内容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本激励计划的实施将有利于公司持续发展，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情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摘要公告》（公告编号：

2023-021)

议案表决情况：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六、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旨在保证本激励计划的顺利实施，确保本激励计划规范运行，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有利于公司的持续发展，不会损害上市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

议案表决情况：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七、审议通过《关于核查公司<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列入公司本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人员具备《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规定的任职资格，符合《管理办法》等规定的激励对象条件，符合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规定的激励对象范围，其作为公司本激励计划激励对象的主体资格合法、有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

公司将通过内部公示激励对象的姓名和职务，公示期不少于10天。监事会将在充分听取公示意见后，于股东大会审议本激励计划前5日披露对激励对象名单的审核意见及公示情况说明。

议案表决情况：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以上第一、二、三、四、五、七、十一、十四、十五、十六项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上海罗曼照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3 年 4 月 26 日